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專題製作課程實施要點**

98 年 3月3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98年3月4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應用外語系務會議通過

100年9月27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0年10月26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 2 次應用外語系務會議通過

100年11月07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

100年11月16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 3 次應用外語系務會議審議通過

101年04月16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

102年12月17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應用外語系務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

102年12月26日102學年度第1次第3次應用外語系務會議通過

103年6月19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(科)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5年3月30日104 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

105 年 4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6 年 5 月 17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7 年 11 月 7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7年11月7日107學年度第 1 學期第2次系(科)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8 年 6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9年10月20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. 本課程定位為畢業專題。其宗旨係提供本系(科)學生於畢業之前，透過專題製作，統整所學，以呈現具體學習成果。
2. 本要點所稱之「專題製作」課程，在大學部(四技、二技)為「英文專題製作」、「研究方法與英 文專題製作」，在專科部(五專)為「專題製作」。
3. 「專題製作」課程之開課，依據各學制之最新課程科目表執行之。
4. 專題型式可為學術研究、個案分析、實務運作、情境展演或其他相關作品之製作。

(一)大學部(二技、四技)以英文進行成果發表並撰寫成果報告書，檢附中文摘要。

(二)專科部(五專)以英文進行成果發表，成果報告書若以中文撰寫，則需檢附英文摘要；若以英文撰寫，則需檢附中文摘要。

五、「專題製作」課程之分組：

(一)各學制擬授課教師名單(含擬指導題目領域)，於專題製作前一學期，期中考後四週內排

定並公告。

(二)擬授課教師以本系專任教師為主，本系兼任教師及他系專任教師為輔。

(三)各學制分為 6 組、每組人數以當年度全班人數除以組數為原則。

(四)各學制學生，應於擬授課教師名單公告後二週內完成分組及延請授課教師，並於期末考前二週備妥該組組員名單及研究主題與方向，經授課教師簽核後，向系辦繳交分組申請單。

六、「專題製作」課程成果應以成果報告書及影音資料呈現，並於10/20前(遇假日延後)繳交至系辦進行格式審查；逾期未繳或格式不符相關規定者、未參加成果發表競賽者由指導老師予以扣分。

七、專題書面報告格式規範：

1. 專題書面報告採A4規格紙張，格式須遵守「中文版專題報告格式」、「英文版專題報告格式」內所設定之封面／書背格式、字型、字體大小、版面設定格式、段落行距。
2. 五專部以中文撰寫書面報告，報告本文至少須20至25頁；以英文撰寫書面報告，報告本文至少須15至20頁。大學部撰寫英文書面報告，報告本文至少須20至25頁。
3. 書面報告次序：
4. 封面
5. 專題製作版權聲明書
6. 謝詞
7. 中、英文摘要
8. 目錄（如有圖表，應另頁編排）
9. 報告本文
10. 參考文獻及附錄
11. 內文引用及文獻採用APA或MLA格式。
12. 繳交書面報告時，系上行政人員審查書面報告格式，如不符規定不予收件，並於規定時間內按規定格式修改完畢再次繳交。所有書面報告將提交系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 八、獎勵：成果發表成績優異者，得頒發獎狀及獎勵金。

九、成績考核：

(一) 「專題製作」課程第一學期，由授課教師依課程執行成效自行評定分數。

(二) 「專題製作」課程第二學期，由授課教師依成果發表成績及成果報告書等，綜合評定之。

十、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「應用外語系專題製作課程」實施作業說明**

# 一、本系將於\***月\*\*日至\*\*日** 請同學針對下學期之專題製作課程，分組並決定實務專題製作之 指

導教師。

二、在此之前，將請老師填寫指導題目領域，故請老師於\***月 \*日前** 將此回條繳給系辦公室助理，

# 以利作業。

三、換算授課鐘點公式

「各所系科得開設專題課程，其時數每週以二至四小時為限，授課鐘 點至多核發 2 學期， 每班每學期至多 9 小時， 每位任課教師其授課鐘點計算方式如下：專題課程每週時數乘以三再除以專題組數再乘以每位教師授課組數。」

專題課程每週時數\*3/專題組數\*授課組數=換算授課鐘點

*舉例如下：*

*每週三小時專題課程，若該班分 6 組 每組 4-5 人 則每帶一組：(3\*3/6)＝1.5 小時 若 A 老師帶 3 組則計：1.5\*3＝4.5 小時*

*（學校表示時數將算至小數點第一位，以下四捨五入）*

四、後附「應用外語系專題製作課程實施要點」供老師參考。

 學年度「應用外語系專題製作課程」指導題目領域調查表

|  |
| --- |
| 教師： |
| 學制 | 課程 | 上課 期間 | 指導題目領域 | 特別要求 (如：耐操耐磨…) |
|  二技 |  英文專題製作 |  二上 |  |  |